

古代小说评介丛书 · 第二辑

讲史小说史话

王星琦 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2年

辽新登字 6 号

古代小说评介丛书·第二辑

讲史小说史话

王星琦 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出版 发行

(沈阳市北一马路 108 号)

建平县书刊印刷厂 印刷

字数:75,000 开本:787×1092¹/32 印张:4³/₄

印数:1—10,690

1992 年 10 月第 1 版 199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 王 申 刘顺德

装帧设计: 乐勿安 东 明 子 木

责任校对: 孙明晶 马 慧

ISBN 7-5382-1704-5 / I · 87

定 价: 2.50 元

《古代小说评介丛书》编委会

顾问 林 辰 章培恒

主编 侯忠义 安平秋

编 委 (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樟根 王 申 王海明

安平秋 张 俊 沈国经

欧阳健 骆桂明 侯忠义

曹亦冰 萧相恺 董哲潜

内容简介

这是第一部讲史小说史，它侧重于从文学的自身规律入手，勾勒出讲史小说的发展轮廓。在作小说史的、文化史的综合考察的同时，注意到对市民审美心态的追索；立论颇多新颖创见，分析深入缜密，旁征博引，时有发前人所未发的新论，这是一部集学术性与可读性于一体的著作。

《古代小说评介丛书》

出版说明

这是迄今为止第一套全面系统评介中国古代小说史和小说作品的丛书，旨在向中学图书馆提供系统的课余读物，正确引导中学生阅读和欣赏，以启迪中学生的民族文化意识，弘扬民族优秀文化；同时也兼顾教学参考和学术研究。所以它有如下三个特点：

(一) 请专家给中学生写书，用通俗的文字和生动的形式，写出当代科研的新水平；少数作者虽然还不是专家，但也是在所撰著的课题上有较深入研究的中青年研究者。

(二) 每书都是寓学术性于知识性、趣味性之中，不是死板的讲授，而是高层次的引导，力求达到：中学生看得懂、爱看，大学生和研究者也可了解各书作者的新资料、新观点和新成就。

(三) 全丛书共九辑八十册。这九辑是：断代简史类、分类史话类、小说知识类、小说与文

化类、历史小说类、世情讽喻类、神怪小说类、侠义公案类、话本与文言小说类。其中小说史部分以史为经，以作品为纬，分代、分类评述；作品评析部分，以有影响的作家与作品为主，兼顾门类，重在评介，旁及源流；力图从文学的、文化的、历史的角度，多方面、多层次地评介中国古代小说，以开阔读者的视野。

请专家给中学生写书，写通俗与学术兼顾的书，这是一种新的尝试。诚望教育界、学术界以及各界读者给予批评指导。

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2年1月

目 录

小引	(1)
一 讲史小说的形成	(7)
(一) 说话艺术的源流	(7)
(二) 唐代的说话艺术	(10)
(三) 北宋的说话艺术	(18)
(四) 南宋的“说话四家”	(23)
二 宋元讲史话本	(29)
(一) 宋元平话的基本面貌	(29)
(二) 宋元平话的浑朴风格	(37)
(三) 宋元平话的影响、局限	(47)
三 明清讲史小说(上)	(53)
(一) 《三国志通俗演义》的 典范性	(53)
(二) 演义小说的勃兴与繁荣	(66)
(三) 演义小说与英雄传奇	(76)
(四) 英雄传奇小说的繁盛	(87)
四 明清讲史小说(下)	(104)

- (一) 演义小说的系列化 (104)
- (二) 理论上的虚实之争 (118)
- (三) 审美上的雅俗之辨 (127)
- (四) 讲史小说的分流与余响 (133)

小 引

我们中华民族，有着悠久的历史和灿烂的文化。我国古代的小说与历史有一种特殊密切的血缘关系。上古之史与神话传说之间的关系尤为明显，古代的神话故事既可以看作是历史传说，也可以看作是小说雏形。如各种古籍所描写的五帝中东方天帝太昊伏羲氏，或称他“蛇首人身”（唐司马贞《史记·补三皇本纪》），或谓其“龙身牛首”（宋罗泌《路史》），也有的说他是“龟齿龙唇”（前秦王嘉《拾遗记》），还有的说他是“鳞身”（《文选·王延寿〈鲁灵光殿赋〉》）等等。究竟孰是孰非，怕是很难说清楚的，其实都是一种想象之辞。王国维在他的《古史新证》中说：“上古之事，传说与史实混而不分，史实之中，固不免有所缘饰，与传说无异，而传说亦往往有史实为之素地。二者不易区别，此世界各国之所同。”（《说商颂》）所谓“素地”，便是说提供一个供发挥增饰的基础和依托，犹如有一张白纸，以作藻

绘之用。伏羲其人总归是有的，他大概是一个部落的头领吧。“龙首蛇身”云云，则显然是夸饰之笔了。

又如《穆天子传》一书，汉应劭《风俗通》以为它是“虞初小说之本”，其实它也可归入史书，旧史便编记日月，将其列入“起居注”中。到了清代编《四库全书》时，才将它“改隶小说”。足见古代小说与史书并无明显界限。鲁迅先生在《中国小说史略》第二章中，也说这一类书“颇多夸饰，类于传说”，“皆记梦验，甚似小说”，究竟为小说抑或为史书，“亦难以定之”。至于说到史书中的细节描写、心里刻画、形象语言等，更屡见不鲜。且看钱钟书在《管锥篇》中对《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的评议：

按此亦《史记》中迥出之篇，有声有色，或多本于司马迁之增饰渲染，未必信实有征。写相如“持璧却立倚柱，怒发上冲冠”，是何意态雄且杰！后世小说刻画精能处无以过之。……赵王与秦会于渑池一节，历世流传，以为美谈，至谱入传奇。使情节果若所写，则樽俎折冲真如儿戏，抑岂人事原如逢场串剧耶？

史书中凡属此等，均对后世的小说创作产生

了极大影响。因此，有不少的学者都认为，中国文学创作中所具有的现实主义精神和种种独特的艺术手法，是从中国的历史著作开始的。史传文学对后世文学之影响，特别是对于小说创作影响之大，大凡如此。

假使我们换一个角度，以后世讲史小说的眼光去审视史传文学中的某些文学性很强的篇章，是否可以索性将其目为讲史小说呢？回答是否定的。这是因为出发点不同。命意、旨归也都完全不同。有意为史和着意为小说是两回事。因为文学资料的缺乏和时代相隔遥远，上古史只能是一个大致的轮廓。如司马迁写《史记》，在秦焚书之后，他已感到了文献不足的问题，故以遍游访探、历尽山川以补之。王国维说：“史公足迹，殆遍宇内”（《太史公行年考》），是有根据的。司马迁对上古史资料的匮乏，当是感到了经营之苦的。秦汉已下，增饰处不在事实而在细微末节。一方面是为加强史书的可读性，见出作者才情；另一方面则是意在增强历史感，使人物在事件中活跃起来，有血有肉。在不违背重大史实的情况下，人物的神态声吻、所思所想，均可顺势使情，不必一一坐实，笔笔有宗。诚如钱钟书所言：“史家追叙真人实事，每须遥体人情，悬想事势，设身局中，潜心腔内，忖之度之，以揣以摩，庶几入情合理。盖与小说、院本之臆造人

物，虚构境地，不尽同而可相通；记言持其一端。”（《管锥编》）这里所说的“不尽同”处，主要是命意和旨归之不同。其相通之处，归结为一点，就是人情合理的虚构，只是程度不同罢了。而小说的一支——讲史小说，与史书相通之处就更多些。不过，我国古代的讲史小说作为独立的门类，到宋元时期方始形成，而史书中富于文学性的部分，只能看作是后世讲史小说的萌芽，要茁壮地成长起来，还必须汲取多方面的营养，特别是需要市民文艺雨露的滋润。

《史记》出现以后，史学开始发展起来，并渐次严整、细密。正史写法固有多种（主要还是编年体、纪传体和纪事本末体三种），各人习性、好恶也不尽相同，但总的要求是信实有据，文字精炼，即是“史笔贵在简约切实”，病在藻绘夸饰。如唐代成于众手的《晋书》，喜用奇闻轶事，连《搜神记》、《幽明录》这类志怪小说也随意阑入，又有意追求词藻华丽，后人便批评它“竞为绮艳，不求笃实”。传汉代设“稗官”，搜集街谈巷议，以资朝廷了解民情，供参酌之用，故后世将野史杂记、传闻小说称为“稗官”。稗官野史与正史分庭别户。这对小说创作产生了广泛而深刻的影响。从这一意义上说，稗官野史乃史书之补充。如曹操这个人，在《三国志》中简括而不甚清晰，裴松之注引《曹瞒传》、《异同杂语》

等野史外传，将曹操形象描写得有声有色，非常鲜明，这就为讲史小说成熟期的《三国志通俗演义》提供了丰富的素材，就是一例。

还应该提到的是，我国古代特别重视读史、修史。《易传》上说：“君子识前言往行，以畜其德。”又说：“彰往而察来。”司马迁则谓：“述往事，思来者。”封建时代的士子，欲经世致治，必通于史，须具备“良史之才”。这成为一种传统，几乎贯穿于整个封建时代。为什么会这样呢？究其原因，恐怕最主要的是为了借鉴历史，以便汲取经验，致用于当世，为统治阶级服务。我们注意到，后世的历史演义小说，往往也要加上“按鉴”、“通鉴”等字样，以抬高身价。宋代的讲史艺人为了表示自己通于经史，又往往在自己的姓氏后边加上“万卷”、“解元”、“贡元”、“进士”等等的称谓，算是艺名。其实，仍不过是一种抬高身价的虚衔罢了。以我们今天的眼光来看，你讲历史故事不是更吸引人吗？何必冒充正史呢！嘉靖本《三国志通俗演义》书前有修髯子一篇《引》，其中说：“史氏所志，事详而文古，义微而旨深，非通儒夙学，展卷间鲜不便思困睡。”而讲史小说则“以俗近语隐括成编，欲天下之入耳而通其事，因事而悟其义、因义而兴乎感。”且“不待研精覃思”，便“了然于心目之下”。这番议论，颇有识见。事实上，古代广大的劳动人民，是没有

受教育的机会的，不可能“研精覃思”地去读正史，正是由于戏曲小说以及说唱艺术敷演历史故事，下层人民才获得一些历史知识。因此，讲史小说在普及历史知识方面，诚可谓功不可没。从某种意义上说，正史与稗官野史不可偏废，有互补作用。像《三国志通俗演义》这样成就很高的讲史小说，比正史更为形象生动，富于情趣，可以说更易于使人们了解三国时代的社会风貌。

以上，是我们从史传文学传统与讲史小说的关系方面加以考察之后，得出的大致结论，以作引言。

一 讲史小说 的形成

(一) 说话艺术的源流

讲史小说，或称为历史演义小说，发展到后来，即是人们所说的历史小说。作为中国古代小说史上比较发达的一个分支，它是由宋代说话艺术中的“讲史”发展演变而来的。

所谓说话艺术，就是讲故事的艺术。古代的说话，相当于后世的说书。这与现代汉语中一般意义的“说话”二字含义不同。古代说讲一个故事，就叫“说一个话”；说讲一个有趣味的故事，便称“说一个好话”。类推下去，讲历史故事，叫“说古话”，有时也称“说古”、“讲古”。讲个小故事，则谓“讲个小话”。浦江清先生说：“细辨之，话字包含有故事之意，今日本文中犹用此义，恐

尚是唐人之旧。故说话者非他，即讲故事之谓。”（《浦江清文录》）按日文中的“物语”，就是讲故事的意思，不过倒装罢了。“物”，是故事（人物、事物）；“语”相当于汉语中的讲、说。这大约是中古时期由中国传过去的说法吧。我们今天“说笑话”，倘若去掉“笑”字，不就成了“说话”了吗？故说话这个字眼看来并不古奥，宋元人口语中就是这么说的。

说到讲故事，它的起源可是相当古老了。鲁迅先生在《中国小说的历史变迁》中说：“人在劳动时，既用歌吟以自娱，借它忘却劳苦了，则到休息时，亦必要寻一种事情以消遣闲暇。这种事情，就是彼此谈论故事，而这谈论故事，正是小说的起源。”这个推断，平易而精辟，无论中国还是外国，各个民族大凡都是如此的。英国小说家爱·摩·福斯特也说：“原来，故事在远古时代就已经出现，可以追溯到新石器时代，以至旧石器时代。从当时尼安得塔尔人的头骨形状，便可判断他已听讲故事了。当时的听众是一群围着篝火在听得入神、连打呵欠的原始人。这些被大毛象或犀牛弄得精疲力竭的人，只有故事的悬宕才能使他们不致入睡。”（《小说面面观》）按照福斯特的说法，讲故事只是小说艺术的一个层面，距离我们现在称之为“小说”的文艺形式，还很遥远。

先民们讲故事的活动，我们无法知道得很详

细，然可以想象，这种最原始的娱乐活动，一定是代代相传、生生不息的。古代神话和一些故事传说，所以能得以留存下来，恐怕主要有赖于先民们的讲故事活动。因为最初的讲故事目的在于娱乐，故人们逐渐不满意一个人光是那么讲，当故事说到有声有色处，或以鼓掌助兴，或以敲器物为节奏，渐渐地，讲说故事活动发展成有说有唱的文艺形式，这便是后世我们称为说唱艺术或曲艺形式的原始状态。1957年成都天回山汉墓中出土的那具“说书俑”^①何其生动形象！他身材微胖，伸头耸肩，跷起一足，扬袍（桴）拊鼓，神采飞扬的样子，该正是演说到精妙之处吧！这个东汉末年所塑造的说书俑，证明了以说唱为特点的说书形式在汉代的发展。

魏晋南北朝时期，说话的风气深入到公卿世族之中，不少的世家子弟、权显贵胄也喜谈“俳优小说”。如《三国志·魏志》卷二十一《王粲传》裴注引《魏略》言曹植能“诵俳优小说数千言”，与邯郸淳“评说混元造化之端，品物区别之意”，竟滔滔不绝。刘勰《文心雕龙》中还有“魏文因俳说以著笑书”（《文心雕龙·谐隐》）的说

^①或以为是“击鼓俑”。1958年出土，上铸灵帝“光和七年”（194）字样。详见1958年第一期《考古学报》刘志远文《成都天回山崖墓清理记》。